

工银瑞信河北高速集团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关于 2024 年第 3 季度经营情况的临时公告

一、公募 REITs 基本信息

公募 REITs 名称	工银瑞信河北高速集团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 REITs 简称	工银河北高速 REIT
场内简称	河北高速
公募 REITs 代码	508086
公募 REITs 合同生效日	2024 年 6 月 18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指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REITs）业务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REITs）业务规则指引第 5 号-临时公告（试行）》等有关规定以及《工银瑞信河北高速集团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工银瑞信河北高速集团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招募说明书》

二、基础设施项目基本情况

基础设施项目名称	荣乌高速（大王店枢纽互通至冀晋界段）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名称	河北瑞投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基础设施项目类型	收费公路
基础设施项目主要经营	基础设施项目荣乌高速（大王店枢纽互通至

模式	冀晋界段)的运营管理,通过为过往车辆提供通行服务并按照政府收费标准收取车辆通行费的方式获取经营收益。
基础设施项目地理位置	基础设施项目荣乌高速(大王店枢纽互通至冀晋界段)起自河北省保定市徐水区,途经保定市徐水区、满城区、易县、涞源县四县区,止于涞源县驿马岭(冀晋界)。

三、基础设施项目 2024 年第 3 季度经营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REITs)规则适用指引第 5 号—临时报告(试行)》的规定,本基金 2024 年第 3 季度基础设施项目路费收入同比变动超过 20%,特此公告说明如下:

(一) 基础设施项目第 3 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情况

2024 年第 3 季度,基础设施项目实现路费收入(不含税)15,407.36 万元,环比上涨 20.91%,相较于 2023 年第 3 季度同比下降 22.64%;基础设施项目日均收费车流量 1.85 万辆,环比上升 16.21%,相较于 2023 年第 3 季度同比下降 8.88%。

(二) 基础设施项目第 3 季度经营情况变化的原因分析

1. 天气因素。2024 年 3 季度,基础设施项目所在区域强降雨频次高、范围广、雨量大(总降雨天气 37 天,比去年同期多 9 天),影响车辆出行;同时按照高速公路行业主管部门的汛期管控要求,在恶劣天气时采取封路、限两客一危及黄牌货车等交通管制措施 36 次,影响车辆出行,对本项目收费车流量及路费收入造成负面影响。

2. 周边路网占道养护施工影响。2024 年 7 月底至 9 月，基础设施项目沿线（张石高速荣乌共线段、荣乌高速山西浑源段和灵山段、津雄高速雄安新区段和霸州段）多处互通相交路段占道养护施工，施工时间分别为 36 天、40 天和 68 天、42 天和 18 天，导致一部分车辆绕行，影响了基础设施项目交通量。

3. 车型结构变动影响。出于交通安全和保通保畅考虑，节假日车流高峰期间，高速交警对基础设施项目和周边道路的黄牌货车进行限行管控，累计管控时间超过 27 小时。同时，受货运需求不足、暑期出游车辆增加等影响，基础设施项目客货比由去年同期的 46:54 变为 56:44，因客车收费标准低于货车收费标准，导致整体路费收入下降。

四、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影响

2024 年第 3 季度基础设施项目上述经营情况的变动，影响了当期的路费收入及现金流，进而影响基金份额持有人当期可供分配金额。

从 2024 年以来基础设施项目经营情况来看，1-7 月整体运营平稳，累计实现路费收入（不含税）29,151.50 万元，累计同比变动-2.56%；受 8 月、9 月阶段性波动影响，前三季度累计实现路费收入（不含税）39,908.50 万元，同比降幅为-10.46%，占 2024 年全年预测路费收入的 68.4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基础设施项目沿线主汛期基本结束，上述路段占道施工基本完成；随着进入冬季储煤阶段和一系列支持经济稳定运行的政策措施的出台和落地，货运需求阶段性下行压力有所缓解，根据运营管理机构初步估算，第 4 季度路费收入同比数据有望明显改善。

五、已采取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基金管理人和运营管理机构将充分发挥各自优势，以勤勉负责的态度

和专业的资产管理能力，力争实现基础设施项目的健康与可持续发展。已采取及将持续采取多种措施，为通行车辆提供高质量服务：

1. 积极引流增收。一方面，联合周边景区景点和旅行社，紧盯荣乌高速沿线丰富的红色经典、特色运动、自然风光等旅游资源，积极开展包括自媒体宣传、景区优惠购票等“高速+旅游”各类宣传推广活动，扩大片区效应；另一方面，主动走访周边大型企业、物流公司，开展路网营销、需求调研等工作，建立路况信息共享机制，积极“引车上路”。

2. 持续关注周边路网状况。及时全面掌握周边路网通行状态，在周边道路因占道养护、安全状况、除雪进度、环境监测等因素制约车辆通行时，采取增加指示牌等措施及时合理引导地方车辆通过荣乌高速通行。

3. 持续保通保畅。河北高速集团荣乌分公司为河北高速集团首个自主救援试点单位，根据基础设施项目情况制定了“一站一方案、一段一策略”疏堵保畅方案，扎实开展恶劣天气、突发事件等道路交通应急演练，不断提升应急处置水平；同时加大与高速交警、路政等相关单位联勤联动，深度打磨“首遇负责”“一呼群应”“梯次巡查”的“一路多方”应急响应机制，提升拥堵事件的快速处置能力，保障道路畅通。

4. 强化安全排查。加强、加密汛期和雨雪天气巡查频次，快速疏通排水设施，尤其加大高边坡路段、长大陡坡巡查力度，发现问题及时发布预警信息，摆放安全警示标志，做好临时安全防护措施，必要时局部进行交通管制。

5. 做好冬季除雪保畅工作。一是运营管理机构与山西连接道路建立除雪保畅联动互助机制，及时调配机械、材料和人员投入，在出现强降雪天气时辅助荣乌高速山西段开展除雪保畅工作，保障省际高速道路畅通安全，确保车辆快速有序通行；二是运营管理机构冬季降雪时将重点对收费站口连接线进行巡查和除雪，协助地方除雪至国省干线，保障车辆能有序

行驶到收费站口；三是积极宣传高速通行安全性，吸引车辆通行高速公路。

六、其他说明事项

上述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数据系根据基础设施项目财务报表计算得出，已经过本项目的运营管理机构河北高速集团有限公司确认，但未经审计，最终数据以经年度审计后的数据为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基金投资运作正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s://www.icbccs.com.cn>)或拨打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811-9999)进行相关咨询。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做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25日